

## 我們在天上的父（一）

經文：路十五：11-32

耶穌繼續說：「某人有两个兒子。 12 那小兒子對父親說：『爸爸，請你現在就把我應得的產業分給我。』父親就把產業分給兩個兒子。 13 過幾天，小兒子賣掉了分得的產業，帶著錢，離家走了。他到了遙遠的地方，在那裏揮霍無度，過放蕩的生活。 14 當他花盡了所有的一切，那地方發生了嚴重饑荒，他就一貧如洗， 15 只好去投靠當地的一個居民；那人打發他到自己的農場去看豬。 16 他恨不得拿豬吃的豆莢來充飢；可是，沒有人給他任何東西吃。 17 最後，他醒悟過來，說：『我父親那裏有許多雇工，他們糧食充足有餘，我反倒在這裏餓死嗎？ 18 我要起來，回到父親那裏去，對他說：爸爸，我得罪了天，也得罪了你。 19 我再也不配作你的兒子；請把我當作你的雇工吧！』 20 於是，他動身回父親那裏去。「他離家還遠，父親望見了他，就充滿愛憐，奔向前去，緊抱著他，不停地親吻。 21 兒子說：『爸爸，我得罪了天，也得罪了你；我再也不配作你的兒子。』 22 可是父親吩咐僕人說：『趕快拿最好的衣服給他穿上，拿戒指給他戴上，拿鞋子替他穿上， 23 把那頭小肥牛牽來，宰了，讓我們設宴慶祝！ 24 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復得的。』於是大家歡宴起來。 25 「那時候，大兒子正在農場。他回來，離家不遠，聽見音樂和跳舞的聲音。 26 他叫一個僕人過來，問他怎麼一回事。 27 僕人回答：『你弟弟回來了，你父親看見他無災無病地回來，把小肥牛宰了。』 28 大兒子非常生氣，不肯進去；他父親出來勸他。 29 他卻對父親說：『你看，這些年來，我像奴隸一樣為你工作，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，你給過我甚麼呢？連一頭小山羊讓我跟朋友們熱鬧一番都沒有！ 30 但是你這個兒子，他把你的財產都花在娼妓身上，現在回來，你就為他宰了小肥牛！』 31 父親對他說：『孩子啊，你常跟我在一起；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。 32 可是你這個弟弟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復得的，我們為他設宴慶祝是應該的。』」

一、歸納式查經心得

二、聖經心讀心得

三、你的禱告